中山大学教务部

教务〔2023〕13号

教务部关于举办中山大学第十一届  
教师教学竞赛的通知

经济与管理学部、医学部，各学院、直属系，各附属医院：

为贯彻落实学校2022年秋季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加强基础、促进交叉、尊重选择、卓越教学”的人才培养理念，将通识教育理念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切实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学校决定组织举办中山大学第十一届教师教学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分组

设七个竞赛组别：文科组、理科组、工科组、医科组、思政课组、公选课组、全英组。每位参赛教师只能选择一个组别参赛，参赛课程仅限本科生课程，且近2学年（2021-2022学年、2022-2023学年）教师对所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至少1轮（含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正在进行的课程）；初赛、复赛、决赛的参赛课程须一致。

思政课组参赛课程须为全校性思想政治理论课。

公选课组参赛课程须为全校性公选课。

全英组参赛对象为母语非英语的教师。

# 二、参赛对象及名额

全校在职在岗且从事本科教学一线工作的教师；截至2023年4月28日，在中山大学从事教学工作1年以上；近2年无教学事故、教学差错记录。前两届获得过校级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及以上的教师不得再次参赛；除思政课组外，前两届获得过校级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及以上的参赛课程相同章节内容，同一院系或附属医院教师不能再使用。

各院系、附属医院推荐参加复赛名额：文科组、理科组、工科组、医科组四个组共计推荐不超过1名；公选课组、全英组，各组均推荐不超过1名；思政课组，马克思主义学院推荐不超过7名（须排序），马克思主义学院以外的思政课教研室所在院系推荐不超过1名。

鼓励教学名师、深入开展教学创新研究并有高水平实践成果的教师参加比赛，各院系、附属医院在所有竞赛组别里共可推荐不超过1名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教师**直通决赛**：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课程或一流本科专业负责人、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成果奖前三完成人。

# 三、竞赛内容

包括教学方案设计、课堂现场教学两部分。

## （一）教学方案设计

入围复赛及直通决赛的参赛教师需提交教学方案设计，包括一门课程的教学大纲、课堂教学设计及其对应的课堂教学节段PPT三个组成部分。除思政组需准备3个学时的完整教学设计及其对应的3个课堂教学节段PPT外，其他组别均需准备5个学时的完整教学设计及其对应的5个课堂教学节段PPT。全英组仅需提交英文版材料。教学设计原则上应出自不同章节。

**1.教学大纲。**教学大纲是对一门课程（不得少于1学分）教学活动的系统规划方案。基本要素有：课程名称、适用专业及年级、课程性质、教学时数、学分、教学指导思想与教学理念、教学目标、内容结构、教学安排、课程思政融合点、课程资源、教学策略及方法、考核评价方式、主讲教材及建议阅读文献等。

**2.教学设计。**教学设计是指以1个学时（45分钟）为基本单位，对教学活动的完整计划与安排。基本要素包括课程名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思想、课程资源、教学内容、教学重点与难点、教学方法与工具、教学安排、课程思政元素、教学评价、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

**3.课堂教学节段PPT。**课堂教学节段是指与教学设计相对应的、用来进行课堂教学展示的选段，每个课堂教学节段应为20分钟连续且完整的教学内容。PPT格式为PowerPoint演示文稿16:9大小。

## （二）课堂现场教学

入围决赛的参赛教师需从提交的教学设计中抽签确定具体教学节段，进行20分钟的现场教学。课堂教学采用“无生上课”形式，参赛教师可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自行准备教学模型、挂图等教具。现场教学过程中全程录像，视频版权归学校所有。

所有参赛材料应为参赛教师的原创作品，所有内容须真实且政治导向正确，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得有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如发现造假，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特别提醒：材料雷同程度将作为评审要素；**参赛教师在提交的所有材料和课堂教学环节中均**不得出现反映参赛教师个人或所在单位的信息（如院系名称、参赛教师姓名、领导或其他相关人员的姓名与单位等）或者与之相应的标识、标志、背景、阴影字体等，否则将影响比赛成绩。**参赛教师自行承担审查主体责任，务必用心自查提交的材料。

# 四、竞赛实施

本届教学竞赛分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

## （一）初赛

2023年4月28日前，各院系、附属医院自行组织开展本单位初赛，初赛项目内容和方式由各单位自定，可选用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等多种形式。经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按照规定名额推荐教师参加复赛及直通决赛。

各院系、附属医院应认真落实学校2022年秋季工作会议精神，以本次教学竞赛为契机，加强教师的教学能力锻炼。确实无法组织初赛或推荐参赛人选的，需向教务部提交由院系或附属医院党委书记和主管本科教学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放弃参赛书面情况说明**。

## （二）复赛

复赛为材料评审，占总成绩的40%。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提交的教学方案设计进行评审，根据材料评审成绩排序，按各组参赛教师数量（不含直通决赛教师）前60%进入决赛，对进入决赛的教师名单进行公示。

## （三）决赛

2023年7月上旬组织决赛。决赛为现场赛，参赛教师从已提交的教学节段中抽签确定参赛的具体教学节段，进行20分钟的现场教学，成绩占总成绩的60%。决赛安排另行通知。

# 五、竞赛奖励

面向入围决赛教师，每组设特等奖1名、一等奖3名；根据总成绩排序，按各组决赛参赛教师数量前60%且未获一等奖及以上的获二等奖；入围决赛但未获得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获优胜奖，并按获奖次序和学科专业优先推荐参加省级、国家级及其他相关教师教学竞赛（时间范围至下届教学竞赛止）。学校将为所有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为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颁发奖金。

# 六、材料提交

材料全部为电子版，**以院系、附属医院为单位**报送至教务部，材料要求如下：

## （一）初赛组织及推荐情况

1.初赛回执（附件1，word版及盖章版PDF扫描件）；

2.复赛及直通决赛推荐说明（附件2，签字盖章版PDF扫描件）；

3.初赛结果公示（PDF文件）；

4.初赛新闻宣传稿（Word版）；

5.复赛及直通决赛推荐汇总表（附件3，Excel可编辑版）；

6.参赛教师教务系统排课管理模块或工作量截图汇总（含参赛课程最近一次上课学年学期、课程编码、参赛课程名称、课程类别、任课教师姓名信息）。

其中，**材料1于2023年2月24日前报送，材料2-6请于2023年4月28日前报送。**材料1-6均发送至邮箱fengwy28@mail.sysu.edu.cn。文件命名格式详见附件4。

## （二）参赛教师材料（推荐直通决赛参赛教师也需提供）

1.参赛课程教学大纲（Word版）；

2.参赛课程教学设计（Word版）；

3.参赛课程课堂教学节段PPT（PowerPoint通用格式）；

4.PPT中包含的视频、音频等材料。

请将各参赛教师材料打包为一个**压缩包**（文件命名格式详见附件4），于**2023年4月28日24:00前**上传至中大公务云盘（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https://pan.sysu.edu.cn:443/link/EDA3F9EDC82B2C2D112AF257AC14B0A7>

# 七、其他事项

1.各院系、附属医院和教师报名参加竞赛即表示同意并接受本方案及所有的赛事安排、评分标准等全部规定。若参赛教师不满足或违反参赛规则，学校将取消参赛教师参赛资格与所在院系或附属医院该组别推荐名额。

2. 获奖教师与所在院系或附属医院须积极参加学校在赛后组织的教学展示、研讨培训和宣传等活动，对于参赛教师提交的所有参赛材料以及比赛过程中的影像资料等，比赛结束后，学校具有公开使用权。

3.对在竞赛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不当行为的选手或评委，学校将通报到其所在单位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

4.本方案未尽事宜，将以补充通知形式予以明确。

附件：1.中山大学第十一届教师教学竞赛初赛回执

2.中山大学第十一届教师教学竞赛复赛及直通决赛推荐说明

3.中山大学第十一届教师教学竞赛复赛及直通决赛推荐汇总表

4.提交材料命名格式范例

5.中山大学第十一届教师教学竞赛评分标准

教务部

2023年1月10日

（联系人：冯伟仪，联系电话：020-84110937）